



CHINA MERCHANTS CHINA DIRECT INVESTMENTS LIMITED

招商局中國基金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

二零零六年中期業績公佈

業績

招商局中國基金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之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美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美元
營業額 (附註3)	1,988,805	2,754,882
出售按公平價值在損益賬 處理之金融資產淨收益	539,329	18,421
按公平價值在損益賬處理 之金融資產增值	20,054,251	3,512,551
其他收益	392,211	5,603
行政開支	(1,748,891)	(1,535,55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936,409	295,993

稅前溢利	22,162,114	5,051,900
稅項 (附註4)	(2,967,326)	(664,206)
股東應佔溢利	<u>19,194,788</u>	<u>4,387,694</u>
每股盈利 (附註5)	<u>0.140</u>	<u>0.032</u>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美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美元
非流動資產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6,580,930	16,062,662
按公平價值在損益賬處理 之金融資產	136,705,168	118,263,568
其他金融資產	5,698,357	5,698,157
	<u>158,984,455</u>	<u>140,024,387</u>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	589,050	81,143
現金及銀行結存	20,567,621	17,354,211
	<u>21,156,671</u>	<u>17,435,354</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1,669,344	1,302,222
應付稅項	31,547	65,477
	<u>1,700,891</u>	<u>1,367,699</u>

流動資產淨值	19,455,780	16,067,655
扣除流動負債後的總資產	178,440,235	156,092,042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	12,353,174	9,421,080
資產淨值	166,087,061	146,670,962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714,560	13,714,560
儲備	152,372,501	132,956,402
總股本及儲備	166,087,061	146,670,962
每股資產淨值 (附註6)	1.211	1.069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內適用之披露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2. 除了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平價值（如適用）列賬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的。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告所採用的一致。

於本期，本集團已首次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多項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由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或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採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如何編製及呈列本期或過往會計年度業績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沒有需要作前年度調整。

最近頒佈的會計準則所帶來的潛在影響

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而與本集團經營有關的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尚未能評定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對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方式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¹
香港(IFRIC)－詮釋第9號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重新評估 ²

¹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美元	美元
利息收入	334,299	489,836
股息收入	1,654,506	2,265,046
	<u>1,988,805</u>	<u>2,754,882</u>

4.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美元 美元

期內利得稅包括：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期稅項：

香港	—	—
中國其他地區	35,232	—
	<u>35,232</u>	<u>—</u>
遞延稅項	2,932,094	664,206
	<u>2,967,326</u>	<u>664,206</u>

因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本期及去年同期內均無香港應課稅溢利，故此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利得稅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5%作出撥備，而於前年度並沒有國內應課稅溢利。

5. 每股盈利乃根據期內股東應佔溢利19,194,788美元（二零零五年：4,387,694美元）及目前已發行普通股137,145,600股（二零零五年：137,145,600股）計算。
6. 每股資產淨值乃根據資產淨值166,087,061美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6,670,962美元）及目前已發行普通股137,145,600股（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7,145,600股）計算。

7. 儲備變動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美元	二零零五年 美元
一月一日結餘	132,956,402	125,315,978
未於收益表確認的外地公司 財務報告換算之匯兌差額	221,311	(29,921)
本期溢利	19,194,788	4,387,694
上年度末期股息	—	(960,019)
六月三十日結餘	<u>152,372,501</u>	<u>128,713,732</u>

回顧與展望

整體表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股東應佔溢利為1,919萬美元，較二零零五年同期增長337%，主要是由於按公平價值在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大幅度增加。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為1.66億美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7億美元），每股資產淨值為1.211美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69美元）。

本期營業額比去年同期減少28%至199萬美元（二零零五年：275萬美元），主要原因是興業銀行之股息收入減少。

本期金融資產增加2,005萬美元（二零零五年：351萬美元），主要是其中兩項金融資產－招商銀行和興業銀行的公平價值增加，其估值較去年底分別增加644萬美元和1,303萬美元。

主要項目投資及出售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無新投資項目。

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與本公司之一名關聯方－招商局金融服務有限公司簽訂了一份出售海達保險經紀有限公司10%權益之權益轉讓合同，轉讓價款為625,039美元。該項交易已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完成，而本集團因此錄得約26,282美元虧損。

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兩名獨立第三者簽訂了一份出售郴州市禾商環保有限公司30%權益之權益轉讓合同，轉讓價款合共1,850萬元人民幣。此外，作為交易的部份，本集團將收回一筆1,050萬元人民幣的股東貸款償還款。該項交易預期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份完成。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負債及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現金由去年底之1,735萬美元增加19%至2,057萬美元，增加的原因是減少了上市股票之投資。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款及資本承擔。

匯價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自二零零五年年中，中國開始實行以市場供求為基礎，參考一籃子貨幣進行調節，有管理的浮動匯率機制，人民幣不再與單一美元掛鈎。預期人民幣會繼續以漸進方式升值。由於本集團大部份投資及資產均位於中國，而此等資產是以人民幣結算，故人民幣之升值持續有利於本集團。

僱員

除一名由投資經理負責支付其報酬之合資格會計師外，本集團並無僱用僱員，本集團之投資組合及公司事務由投資經理負責管理。

投資組合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投資總值為15,898萬美元，其中非上市投資項目佔15,055萬美元（佔本集團資產淨值90.6%），上市股票佔176萬美元（1.1%）及債券／票據等佔667萬美元（4.0%）。本集團主要非上市投資項目的類別為金融服務業，佔本集團資產淨值80.6%，其餘項目包括工業製造、房地產、教育設施及環保設施合共佔10.0%。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為2,057萬美元，佔資產淨值12.4%。

業務前景

二零零六年上半年，中國經濟同比增長10.9%，增速比去年同期快0.9個百分點。預測下半年宏觀調控政策措施效果繼續顯現，中國經濟仍然保持穩步較快的發展勢頭。經濟的穩步較快增長和證券市場等改革的進一步深入將有利於佔本集團投資比重較大的金融業的表現。本集團將繼續努力尋找風險低及回報穩定的投資項目，同時努力提高本集團的可分配利潤。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二零零六年度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五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

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之外部審計師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700號「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而其獨立審閱報告刊載於即將寄予股東的中期報告內。中期業績亦經過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審閱。

在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除外：

根據投資管理協議，本公司之投資組合及公司事務概由投資經理負責管理，而本公司也沒有受薪僱員，因此，本公司未設置薪酬委員會；同時，維持一年最少召開兩次董事會是合適的。

此外，本公司主席傅育寧博士因在海外公幹，以致未能出席主持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彼為此感到抱歉。

另，本公司就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在作出特定查詢時，所有董事均確認就報告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承董事會命
謝魁星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總共有十名董事。當中有五名執行董事，分別是傅育寧博士、黃大展博士、諸立力先生、謝魁星先生及謝如傑先生；及二名非執行董事，分別是王幸東先生及龔建中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是李國寶博士、吉盈熙先生及潘國濂博士。此外，簡家宜女士是諸立力先生之候補董事、李繼昌先生是李國寶博士之候補董事及莫希海先生是潘國濂博士之候補董事。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